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 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上 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 总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0%
2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沪深 300 指数*75%+上证国债 指数*25%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0%+中债- 总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0%
3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 券投资基金	富时中国 A600 指数*65%+富时 中国国债指数*35%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 总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20%
4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上证国债指数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 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70%+沪 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 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6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上证企业债指数*80%+上证国 债指数*20%	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 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7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 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0.5%	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 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 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 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生效。

## 四、其他事项

(一)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988，021-38784566

网址：<https://www.ftfund.com>

(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

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附：

## 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 1、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60% 提高到 90%，债券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40% 降低到 10%。

(2)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A 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沪深 300 指数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债券部分的指数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

沪深 300 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 800 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 800 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根据过往持仓情况，调整后的中证 800 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整体组合久期以中短久期为主，与原指数相比，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2、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股票资产中的 A 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5% 提高到 90%，债券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25% 降低到 10%。

(2) 调整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债券基准指数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总财富(1-3 年)指数。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整体组合久期以中短久期为主，与原

指数相比，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3、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5%提高到80%，债券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5%降低到20%。

(2) 更换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A股股票部分的指数由富时中国A6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债券部分的指数由富时中国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

富时中国A600指数是新华富时指数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通市值最大的600只股票并以流通股本加权的股票指数；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中，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根据过往持仓情况，调整后的中证800指数与基金实际持股风格更为匹配。

在债券指数的选取方面，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整体组合久期以中短久期为主，与原指数相比，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与基金实际运作的久期更为贴合。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4、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及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债券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到85%。债券基准指数由上证国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资金市场工具供求关系、资金市场发展状况、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季节性资金流动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决定债券类属资产等工具的配置比例。综合考虑基

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2）增加 A 股股票资产、现金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及权重：基于投资范围、主要资产类别、历史投资比例及资产配置中枢，新增 A 股股票资产基准要素沪深 300 指数，设置权重为 10%；新增现金资产基准要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设置权重为 5%。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5、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 A 股股票与债券资产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债券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70%提高到 80%，A 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30%降低到 15%。

（2）更换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债券基准指数由中证全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确定债券组合久期、确定债券组合期限结构配置和挑选个券等三个步骤构建债券组合，尽可能地控制风险、提高基金投资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3）增加现金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及权重：基于投资范围、主要资产类别、历史投资比例及资产配置中枢，新增现金资产基准要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设置权重为 5%。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6、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及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将

债券的基准要素权重从 100%降低到 95%。债券基准指数由上证国债指数和上证企业债指数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确定债券组合久期、确定债券组合期限结构配置和挑选个券等三个步骤构建债券组合，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2）增加现金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及权重：基于投资范围、主要资产类别、历史投资比例及资产配置中枢，新增现金资产基准要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设置权重为 5%。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 **7、泰信鑫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增加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及权重：根据过往仓位情况，增加债券的基准要素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设置权重为 9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及宏观经济三方面进行深入分析，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2）调整现金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及权重：基于投资范围、主要资产类别、历史投资比例及资产配置中枢，将现金资产基准要素从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调整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设置权重为 5%。

基于以上情况，该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主要由于现有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投资风格、资产配置比例等不匹配，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与实际产品定位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